

# 家庭暴力防治

主講人：楊益強校長

Education

## 家庭暴力防治概念

※家暴法第2條：家庭暴力係指家庭成員間實施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行為。

1. 狹義的家庭暴力：指具有血緣關係的親屬間所發生的虐待和暴力行為。
2. 廣義的家庭暴力：包括與家庭具有親密關係的成員間，例如男女朋友同居之間的虐待和暴力行為亦屬家庭暴力的範圍。

## 兒少保護概念

**兒少保護對象：**（18歲以下）包括無依（棄嬰棄兒）、家庭重大變故、受暴、受虐、遭受非法侵害、不當對待或有受害之虞者。

**兒少保護內涵：**宣導防治、通報、調查評估、緊急安置、福利補助申請、資源轉介服務、家庭處遇及重建等保護輔導服務，賴公私部門網絡合作，方能共竟其功。

Education

## 兒少保護概念

**首重通報辨識：**年紀尚幼且身心未臻成熟之兒少，自我保護能力不足，兒少保護工作首在**辨識發現與通報**，而案件之發現，端賴所有民眾提升熱心通報之社會責任感，否則難有立即迅速之保護效果；而執行兒少事務之**法定責任通報人員（教育人員）**，尤應依法通報，讓無助的孩子得以被看到，被幫助。

## 家庭內對孩子的虐待類型

✦ 父母或主要照顧者持續不當的對待行為，導致孩子身體受傷、生活照顧匱乏或心理情緒上的遲緩發展。

- 肢體虐待
- 疏忽照顧
- 精神虐待
- 性侵害

Education

## 教師觀察學生受肢體虐待的指標(1)

1. 出現在臉上、臀部、大小腿上、手背、背部、唇部。
2. 傷口的癒合狀況不一，如新舊傷皆有，傷痕呈現不一樣的顏色等。
3. 不明原因的燒燙傷及灼傷，呈現被香或香煙燙過的環狀傷痕，呈現出整隻手、手掌或腳等被開水燙過的傷痕，使用某些器具造成的燙傷痕跡，如熨斗。

Education

## 教師觀察學生受肢體虐待的指標(2)

4. 在手腕、腳踝或腹部有呈環狀、串狀或固定形狀等傷痕（可能曾被鍊起來、吊起來等）。
5. 不明原因的骨折或脫臼：在頭部、鼻子、腳或手等部位經醫師診斷有多個部位出現骨折
6. 行為舉止異常：退縮反應，不願與他人接近、不想回家或看到父母就很害怕、夏天穿長袖衣服

## 教師觀察學生疑似被疏忽照顧的指標(1)

1. 身體出現的狀況：身體發出臭味、頭髮凌亂、沒洗澡或衣服髒亂、呈現營養不良、上課時呈現疲憊、無精打采的樣子或有打瞌睡的情形。
2. 行為舉止異常：有偷竊金錢或食物的行為、吃泡麵或麵包充飢、常沒有早餐、午餐可以吃或沒有錢買食物(經常性飢餓)、衣著不合時宜或不合身。

## 教師觀察學生疑似被精神虐待的指標(2)

1. 施暴者的言語攻擊：以言語或語調威脅、恐嚇或企圖貶損他人自尊的行為，例如辱罵、謾罵對方、恐嚇殺死全家、威脅讓他再也見不到家人…等。
2. 施暴者的心理或情緒虐待：羞辱、瞪眼、跟蹤、監視、限制自由、破壞對方心愛的物品、虐待動物、放火燒屋、開瓦斯…等致使心生畏怖的舉動。

Education

## 教師如何辨識孩子遭受虐待

1. 有立即診治需求，但未就醫或延誤就醫
2. 不合年齡的性知識或性行為（撫摸下體行為）
3. 害怕與異性接觸
4. 有不明的金錢、玩具、食物來源
5. 對被觸摸的反應激烈
6. 不願接近父母或其他照顧者
7. 經常在外遊蕩而不敢或不願回家
8. 圖書作品呈現扭曲的自我形象、低自尊心  
（如圖片中扭曲的身體、渺小的自己）

## 管教與虐待的差別

	虐待	管教
動機	憎惡、蓄意傷害	愛護、希望孩子變好
行為表現	情緒發洩、怒氣	理性態度
尺度	過份的	合理的
身體傷害	留下傷痕的	感覺痛、沒有傷痕

## 教育人員屬法定責任通報

- (一) 兒少保護 (含性騷擾)
- (二) 家庭暴力
- (三) 性侵害
- (四) 性交易

**一定要通報!**

Education

## 如何通報？

發現疑似兒少虐待、性侵害、性交易等保護案件時，依法，教育人員具有職務上的義務與責任進行：**(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)**

1. 校安通報

2. 113通報 (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)

非上班時間可撥24小時婦幼保護專線113諮詢。惟發生立即性危險時，請打110，由警察先行處理。

Education

## 要不要通報？

身為責任通報人，法律賦予教師的角色是「通報」，因此只要發現疑似家庭暴力、性侵害、需國家保護的學生，**且符合法條或相關規定之指標**，就應通報，交由社政單位判斷是否開案或轉介相關單位協助。

Education

## 沒有通報的處罰為何？

兒童及少年福利法第61條：

違反第34條第1項無正當理由者，依法應處新台幣6,000元以上30,000元以下罰鍰。

家庭暴力防治法第62條第1項：

違反第50條第1項規定者，由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處新台幣6,000元以上30,000元以下罰鍰。

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第36條：

違反第9條第1項之規定者，處新台幣6,000元以上30,000元以下罰鍰。

**※臺北市兒童及少年保護與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  
教育人員通報調查及獎懲處理作業規定**

## 進行通報前，教育人員可以採取的措施....

就遭受家庭暴力之個案來說：

1. 將兒童少年遭受虐待與疏忽的事實、受虐的跡證加以整理並記錄下來。
2. 將引起其通報的原因清楚地描述出來，如：受虐兒童少年身心所顯現的疑似虐待與疏忽的症狀等。
3. 說明受虐兒童少年平日與其父母親相處的情形。
4. 留意校內是否也有其他人員，發現或懷疑兒童少年遭受虐待的事實。
5. 在通報中要說明，當兒少保護社福機構的社工人員或是警察人員要介入該案時，應如何和受虐兒童少年、施虐者接觸。

## 與家長接觸的原則

### ✦請先釐清晤談的目的：

- 要父母制止孩子的行為?通常不會有長效
  - 請思考是否有其他的替代方案
- 您與家長晤談的目的應在關懷、了解
  - 讓自己思考更好在校與孩子相處方式
- 宜從寒暄、試探的方式切入，若發現父母反應極為否認，甚或嚴厲
  - 請勿再說學生的不是，  
因學生回家會被對待得「更慘」

## 已略知其為暴力家庭時，與家長會談原則

- ✦ 著重在學生身上，避免談家務事
- ✦ 談學生在校言行，即使無法讚美，不談負面行為
- ✦ 避免引用學生談話內容或企圖試探
- ✦ 不要讓父母覺得您在責怪或刁難他們
- ✦ 讓父母感受您對學生的關心及疼愛
- ✦ 提出的想法儘量讓家長不覺被冒犯
- ✦ 當任何一方家長到校，引起學生羞愧等負面反應時  
不要選邊站，也不要與父母爭辯，但內心應明白..
  - 孩子不會是家暴的導因，但也無法控制或拯救

## 老師在兒少保護案件中，應扮演何種角色？

**傾聽者：**同理學生的感受，有耐心地聽學生敘述，釐清心中的疑問、安撫不安的情緒。

**通報者：**蒐集相關資訊，通報主管機關。

Education

**協助者：**在公權力介入處遇階段，老師可以協助社政機關訪談、提供相關背景資料等。

**支持者：**通報後的處理流程，對學生而言應該是陌生的，老師除了事前的解釋、安撫外，在處理過程中也可以扮演支持的角色，如時常與學生聊天，抒發他/她的想法等。如果學生的情緒較不穩定，亦可以請輔導室協助，安排心理諮商等課程。

## 為目睹兒保留生存空間

✚ 請私密處理學生相關家務問題，為目睹兒保留生存空間：

讓學生訴說自己的故事：不強迫或追問細節

可以同情弱者，但不要指責加害者

也不要要求學生體諒施暴者

不要輕許您可能做不到的承諾

以學生的最大利益為目標：

- 著重自身生命安全課題、學生感受需要等

- 非著重在「為什麼…」

✚ 性騷擾

✚ 性侵害

Education

## 二、何謂性騷擾

性騷擾，係指性侵害犯罪以外，對他人實施違反其意願而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行為，且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：

- (一) 以他人順服或拒絕該行為，作為其獲得、喪失或減損與工作、教育、訓練、服務、計畫、活動有關權益之條件。(交換型)
- (二) 以展示或播送文字、圖畫、聲音、影像或其他物品之方式，或以歧視、侮辱之言行，或以他法而有損害他人人格尊嚴，或造成使人心生畏怖、感受敵意或冒犯之情境，或不當影響其工作、教育、訓練、服務、計畫、活動或正常生活之進行。(敵意工作環境型)

## 二、何謂性騷擾

性騷擾，係指性侵害犯罪以外，對他人實施違反其意願而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行為，且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：

- (一) 以他人順服或拒絕該行為，作為其獲得、喪失或減損與工作、教育、訓練、服務、計畫、活動有關權益之條件。(交換型)
- (二) 以展示或播送文字、圖畫、聲音、影像或其他物品之方式，或以歧視、侮辱之言行，或以他法而有損害他人人格尊嚴，或造成使人心生畏怖、感受敵意或冒犯之情境，或不當影響其工作、教育、訓練、服務、計畫、活動或正常生活之進行。(敵意工作環境型)

## 二、何謂性騷擾

- ✦ 用明示或暗示的方法，表現出不受歡迎且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言語及行為，而損害他人的人格尊嚴，或不當影響他人學習、工作機會或造成使人心生畏怖，感受敵意或冒犯的情境，但是未達性侵害的程度，就可以稱為性騷擾。
- ✦ ※判斷性騷擾的方法是——看當事人的反應！
- ✦ 性騷擾的認定標準要以「接受者」而非「行為人」之主觀感受為主。

### 校園性騷擾類型

(一) 性別騷擾：以性別的刻板印象評斷他人或性別特徵，使人感到不悅者。如娘娘腔、男人婆、嘲笑身材（如太平公主）、死娘泡…。

(二) 性挑逗：包含一切不受欢迎，不合宜或帶有攻擊性的口頭或肢體上的行為。

1. 肢體騷擾：肢體上似有若無的騷擾，或意圖明顯的佔便宜行為。如摸他人身體隱私處…。

- (1) 經常性不受人歡迎的碰觸他人身體。
- (2) 以肢體將他人逼到牆角或無處可逃的場所。
- (3) 無故緊抱，強吻，或是不具善意的輕拍臀、頭或撫摸其他身體隱私處。

## 校園性騷擾類型

(一) 性別騷擾：以性別的刻板印象評斷他人或性別特徵，使人感到不悅者。如娘娘腔、男人婆、嘲笑身材（如太平公主）、死娘泡…。

(二) 性挑逗：包含一切不受歡迎，不合宜或帶有攻擊性的口頭或肢體上的行為。

1. 肢體騷擾：肢體上似有若無的騷擾，或意圖明顯的佔便宜行為。如摸他人身體隱私處…。

(1) 經常性不受人歡迎的碰觸他人身體。

(2) 以肢體將他人逼到牆角或無處可逃的場所。

(3) 無故緊抱，強吻，或是不具善意的輕拍臀、頭或撫摸其他身體隱私處。

## 校園性騷擾類型

(一) 性別騷擾：以性別的刻板印象評斷他人或性別特徵，使人感到不悅者。如娘娘腔、男人婆、嘲笑身材（如太平公主）、死娘泡…。

(二) 性挑逗：包含一切不受歡迎，不合宜或帶有攻擊性的口頭或肢體上的行為。

1. 肢體騷擾：肢體上似有若無的騷擾，或意圖明顯的佔便宜行為。如摸他人身體隱私處…。

(1) 經常性不受人歡迎的碰觸他人身體。

(2) 以肢體將他人逼到牆角或無處可逃的場所。

(3) 無故緊抱，強吻，或是不具善意的輕拍臀、頭或撫摸其他身體隱私處。

## 校園性騷擾類型

(一) 性別騷擾：以性別的刻板印象評斷他人或性別特徵，使人感到不悅者。如娘娘腔、男人婆、嘲笑身材（如太平公主）、死娘泡…。

(二) 性挑逗：包含一切不受歡迎，不合宜或帶有攻擊性的口頭或肢體上的行為。

1. 肢體騷擾：肢體上似有若無的騷擾，或意圖明顯的佔便宜行為。如摸他人身體隱私處…。

(1) 經常性不受人歡迎的碰觸他人身體。

(2) 以肢體將他人逼到牆角或無處可逃的場所。

(3) 無故緊抱，強吻，或是不具善意的輕拍臀、頭或撫摸其他身體隱私處。

## 校園性騷擾類型

(一) 性別騷擾：以性別的刻板印象評斷他人或性別特徵，使人感到不悅者。如娘娘腔、男人婆、嘲笑身材（如太平公主）、死娘泡…。

(二) 性挑逗：包含一切不受歡迎，不合宜或帶有攻擊性的口頭或肢體上的行為。

1. 肢體騷擾：肢體上似有若無的騷擾，或意圖明顯的佔便宜行為。如摸他人身體隱私處…。

(1) 經常性不受人歡迎的碰觸他人身體。

(2) 以肢體將他人逼到牆角或無處可逃的場所。

(3) 無故緊抱，強吻，或是不具善意的輕拍臀、頭或撫摸其他身體隱私處。

## 校園性騷擾類型

(一) 性別騷擾：以性別的刻板印象評斷他人或性別特徵，使人感到不悅者。如娘娘腔、男人婆、嘲笑身材（如太平公主）、死娘泡…。

(二) 性挑逗：包含一切不受歡迎，不合宜或帶有攻擊性的口頭或肢體上的行為。

1. 肢體騷擾：肢體上似有若無的騷擾，或意圖明顯的佔便宜行為。如摸他人身體隱私處…。

(1) 經常性不受人歡迎的碰觸他人身體。

(2) 以肢體將他人逼到牆角或無處可逃的場所。

(3) 無故緊抱，強吻，或是不具善意的輕拍臀、頭或撫摸其他身體隱私處。

## 校園性騷擾類型

(一) 性別騷擾：以性別的刻板印象評斷他人或性別特徵，使人感到不悅者。如娘娘腔、男人婆、嘲笑身材（如太平公主）、死娘泡…。

(二) 性挑逗：包含一切不受歡迎，不合宜或帶有攻擊性的口頭或肢體上的行為。

1. 肢體騷擾：肢體上似有若無的騷擾，或意圖明顯的佔便宜行為。如摸他人身體隱私處…。

(1) 經常性不受人歡迎的碰觸他人身體。

(2) 以肢體將他人逼到牆角或無處可逃的場所。

(3) 無故緊抱，強吻，或是不具善意的輕拍臀、頭或撫摸其他身體隱私處。

## 校園性騷擾類型

2. 口語騷擾：以含有性意味的言詞，獲得一己快感，但卻使人感到不悅者。

- (1) 冒犯性吹口哨。
- (2) 冒犯性或暗示性評論，令人感到不快。
- (3) 常常把討論主題帶到與性有關的方面。
- (4) 追問個人性隱私或性生活。
- (5) 對個人穿著、身材或外表予「性」方面的評語。
- (6) 過度追求或強求約會。
- (7) 散播與性有關的桃色或猥褻謠言。
- (8) 冒犯性揶揄或具性意涵之黃色笑話。
- (9) 電話騷擾、email騷擾、網路騷擾。

## 校園性騷擾類型

3. 非語言性行為騷擾：

- (1) 用與性有關的冒犯性眼光上下打量他人身體。
- (2) 猥褻地胡亂眨眼或飛吻或作出親唇、伸舌頭的動作。
- (3) 身體或手的行動有性暗示。
- (4) 具性暗示地拋媚眼。
- (5) 展示與性有關的猥褻海報、圖檔、文字或照片。
- (6) 偷窺他人上廁所、更衣室。
- (7) 在別人面前作出撫慰自己身體的不當動作。
- (8) 以手機拍他人身體隱私處，供自己欣賞或上網。

## 校園性騷擾類型

(三) 性賄賂: 以利益承諾(如: 僱用、升遷、加分、及格)的方式, 要求從事與性有關的行為或與性相關的活動。

Education

## 了解學生遭受性騷擾的感受

- 被侮辱/羞辱感
- 厭惡感, 覺得噁心
- 恐懼感, 覺得害怕
- 對自己感到生氣、害怕
- 對騷擾者感到生氣害怕
- 困惑感
- 無助感/無力感
- 覺得困窘、羞恥
- 罪惡感/自責
- 對自己的言行舉止失去信心

Education

## 性騷擾對受害人可能產生的影響

### 1、困惑：

是不是我反應過度、過度敏感？是不是我誤會了？甚至責怪自己，是不是做錯什麼，才讓他以為可以這樣對我？

### 2、無助：

覺得沒有人會相信我，他一定會（對我或對別人）說，是我誤會他、是我自己弄錯了，如果我報怨，事情只會更糟，他可能會報復我。

### 3、感到憤怒或被羞辱：

為什麼沒有人阻止他？他怎麼可以如此對我？

### 4、擔憂：

如果我不答應讓他佔便宜，我就永遠沒有好日子過！如果我抱怨，我將成為所有人的笑話！其他人都會說我太敏感，太小題大做。

## 三、何謂性侵害

\*性侵害是指對男女以強暴、脅迫、恐嚇、催眠或其他違反其意願之方法而性交或猥褻者，亦即以性的方式侵犯到人的身體自主權，即可視為一種性侵害。

此為公訴罪

Education

## 校園性侵害類型

- **合意性行為**：指當事雙方均未成年，在雙方同意下發生性行為。
- **性脅迫行為**：以恐嚇脅迫方式獲取性服務或滿足性慾行為。
- **性攻擊行為**：包括強暴及任何具有傷害性或虐待性的性暴力及性行為。

## 了解學生遭受性侵害的感受

- ✦ 害怕
- ✦ 不容易相信人
- ✦ 充滿罪惡感，是自己不好
- ✦ 覺得自己是骯髒的
- ✦ 貶抑自己
- ✦ 對生活失去控制感
- ✦ 覺得自己是被孤立的
- ✦ 情緒脆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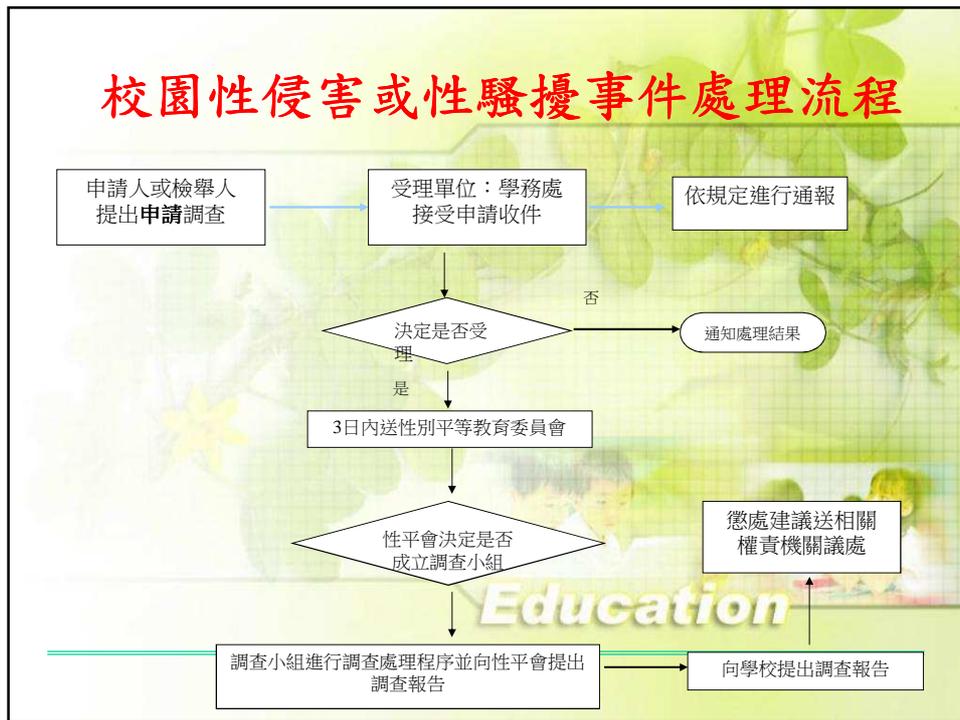
## 他/她在情緒上可能的變化

- 情緒起伏不定，變得暴躁或具侵略性。
- 不明原因突然哭泣起來。
- 懼怕大人、父母。
- 無故增添新的恐懼感。
- 害怕獨處、怕黑。
- 出現憂鬱沮喪、自卑。

## 他/她在行為上可能的變化

- 出現過於早熟的言語或動作。
- 對自己或他人有破壞性、攻擊性等行為。
- 難以集中精神學習、不易專心。
- 有時會出現出神、恍惚的眼神。
- 突然過度活躍、變得多話、難以定下心來。
- 出現說謊、偷竊、翹課、逃家等行為。
- 突然變得不喜歡一個人、需要有人陪伴。
- 突然變得沉默安靜。
- 表達熱情的方式與以前不一樣。
- 和友伴遊玩時，會談有關性的話題。
- 在團體中的表現較昔日退縮。
- 突然表示討厭某人，不願意和某人在一起。
- 對性的態度與行為超乎其生理年齡。

## 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處理流程



參、我們能做什麼？

Education

## (一) 發現後立即處理

1. 保持冷靜，盡量不要讓學生感受到你的憤怒、震驚和驚慌失措。
2. 相信學生，不指責或歸因，以免傷害學生的感受。
3. 安撫當事人情緒，應注意了解事實經過時，須先予慰藉，使情緒恢復穩定，避免再給予刺激。
4. 鼓勵學生說出問題，循序漸進地問學生一些事，並且讓學生知道你站在她這一邊。
5. 讓學生安心，學生往往會覺得發生了性騷擾或侵害事件，自己要負些責任或產生罪惡感，老師應該強調，**錯不在他/她們**。

## (二) 進行通報

- ✚ 學校受理單位：學務處/輔導室
- ✚ 全國保護您專線：113
- ✚ 報案專線：110（是否報警，應尊重家長、當事人之意見）

## (三) 驗傷及後續處理

- ✚ 照相保留證據
- ✚ 陪同至醫院驗傷
- ✚ 必要時陪同報案

#### (四)輔導遭受性騷擾性侵害的學生

- ✦ 對當事人盡量保護，避免同學對當事人之猜測、臆度，同時技巧地要求同學以「平常心」相待，以免過度關心，反而造成傷害。
- ✦ 除了必要知情之人，應盡量不再讓他人知悉此事。避免當事人曝光，以免造成二次傷害。
- ✦ 盡量不要改變學生在家或在學校的正常作息及工作：在承受壓力時，若能照常行事，應有助於加速復原的過程。
- ✦ 用關心、溫暖的態度，取得當事人信任，以建立良好的輔導關係。

- ✦ 了解並接納當事人害怕、憤怒、敵意、沮喪、自責等感受，陪伴她紓解情緒，讓當事人知道您是支持她的。
- ✦ 協助當事人認知基本人權是他人不可侵犯的，即便是父母也是一樣。
- ✦ 讓當事人知道發生這種事並不是他的錯，協助其去除罪惡感。
- ✦ 協助當事人重建受傷的自我概念，學習自我尊重，自我肯定。
- ✦ 讓當事人知道她仍然可以並有權利讓自己好好的生活。
- ✦ 配合輔導室實施心理輔導。
- ✦ 與家長、輔導老師等，協力做好追蹤輔導。

## (五)教導學生避免遭受性騷擾或性侵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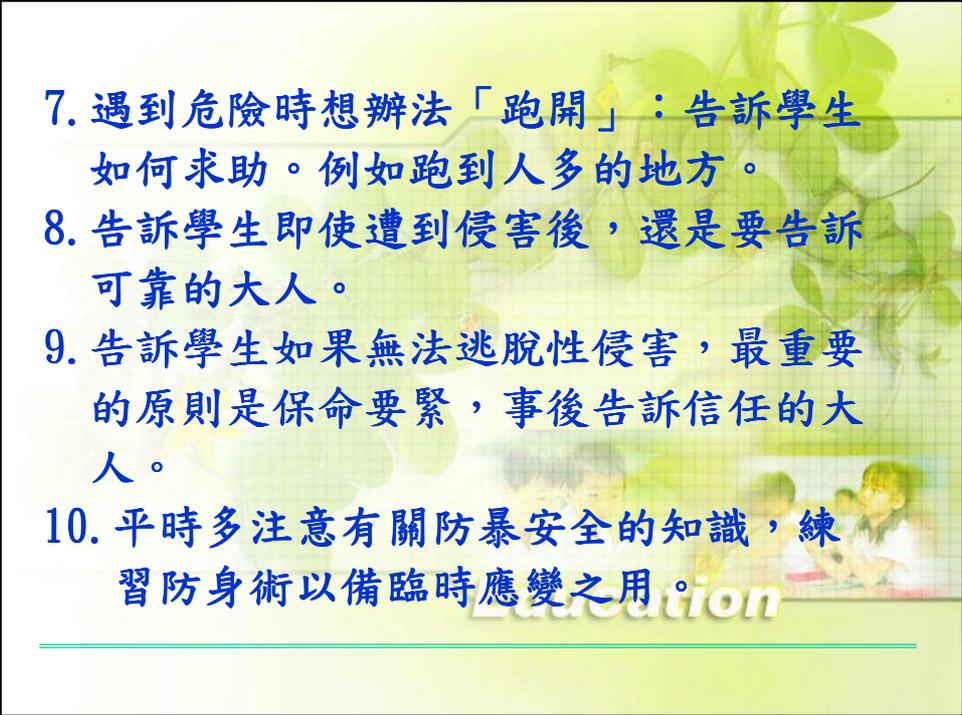
- ✚ 40%的加害者，是被害人所認識的鄰居、社區成員。
- ✚ 47%的加害者，是與被害人有血緣關係的人。
- ✚ 只有8%-10%的加害者，是陌生人。
- ✚ 所以幫學生建立**自我保護策略**，是非常重要的事！

Education

## 自我保護

1. 請孩子相信自己的直覺，覺得不對勁，就儘速離開，並請求協助。
2. 幫學生列出遇到害怕、擔心的事時，可以找誰談或幫忙。
3. 協助學生認識自己的身體，了解自己才是自己身體的主人。
4. 教學生明確拒絕別人任意觸摸自己的身體安全界限。
5. 給學生線索，辨識不合宜的行為，並知道如何求助。
6. 教導學生敢於說「不」：如果學生遇到不安全的情境，不須聽從大人的話，可以拒絕。

Education

- 
7. 遇到危險時想辦法「跑開」：告訴學生如何求助。例如跑到人多的地方。
  8. 告訴學生即使遭到侵害後，還是要告訴可靠的大人。
  9. 告訴學生如果無法逃脫性侵害，最重要的原則是保命要緊，事後告訴信任的大人。
  10. 平時多注意有關防暴安全的知識，練習防身術以備臨時應變之用。

## 結 語

發揮教育的大愛精神  
世上有許多事可以等待  
但孩子是不能等的  
請用一顆真誠、溫暖的心，  
陪伴孩子、引領孩子，  
幫助他們健康地成長茁壯！